

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对《关于设立新能源商用车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独立董事，现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1、本次关联交易，符合公正、公允、公平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2、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我们同意《关于设立新能源商用车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：

王珠林



师建华

王文伟

谢 玮

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对《关于设立新能源商用车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独立董事，现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1、本次关联交易，符合公正、公允、公平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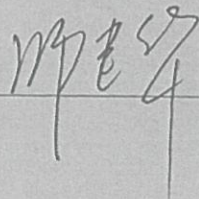
2、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我们同意《关于设立新能源商用车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：

王珠林_____

师建华



王文伟_____

谢 玮

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对《关于设立新能源商用车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独立董事，现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1、本次关联交易，符合公正、公允、公平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2、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我们同意《关于设立新能源商用车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：

王珠林 _____

师建华 _____

王文伟  _____

谢 玮 _____

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对《关于设立新能源商用车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独立董事，现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1、本次关联交易，符合公正、公允、公平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2、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我们同意《关于设立新能源商用车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：

王珠林_____

师建华_____

王文伟_____

谢 玮 _____